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

關於調整貨運車輛通行費優惠期限的公告

此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根據《安徽省人民政府關於降成本減輕實體經濟企業負擔的實施意見》、《安徽省交通運輸廳印發關於認真落實貨車通行費優惠政策的實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自2016年7月12日零時起，安徽省調整收費公路貨車通行費優惠政策，持有安徽交通卡的貨運車輛通行安徽省收費公路享受通行費85折優惠，優惠期暫定3年(自2016年7月12日至2019年7月11日)。

近日，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省交通運輸廳《關於調整貨運車輛通行費優惠期限的通知》，根據《安徽省人民政府關於進一步降低企業成本的實施意見》要求，持有安徽交通卡的貨運車輛享受通行費八五折的優惠政策，截止時間由原2019年7月11日延長至2020年底。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謝新宇
公司秘書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喬傳福(主席)、陳大峰、許振及謝新宇；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杜漸；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江一帆、姜軍及劉浩。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准。